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函

连平县2021年农村供水保障升级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（EPC）（项目编号：JG2021-12572）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(主)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, (成)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, (成)中化明达(福建)地质勘测有限公司	合格	/
2	(主)广东中水建工有限公司, (成)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合格	/
3	(主)重庆黄金建设(集团)有限公司, (成)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	合格	/
4	(主)中交河海工程有限公司, (成)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, (成)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, (成)中交一航局生态工程有限公司	合格	/

公示时间:2021-10-20 00:00至2021-10-22 23:59止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作出答复前,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连平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
联系人:陈先生
联系电话:0762-4309233

招投标监督部门:连平县水务局
联系地址:连平县元善镇环城西路5号
联系电话:0762-4332230

连平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
日期:2021年10月18日

